

#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

## 关于北京欣智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#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报告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》、《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（三）—募集资金管理、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、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》等业务规则的规定，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申万宏源承销保荐”或“主办券商”）作为北京欣智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欣智恒”或“公司”）的主办券商，对欣智恒 2021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。

#### 一、募集资金核查具体情况

##### （一）股票发行基本情况

2020 年 10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北京欣智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》，该议案于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经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《关于北京欣智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》（股转系统函[2020]3792 号）确认，公司发行 1,617 万股。此次股票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7.97 元/股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28,874,900 元。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2020 年 12 月 21 日出具的天健验[2020]3-147 号验资报告审验。

##### （二）募集资金管理情况

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，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，根据相关规定要



求，公司制定了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，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管理。

针对 2020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，公司与申万宏源承销保荐、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(下称“华夏银行”)签订《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》(以下简称“《三方监管协议》”)。三方监管协议符合《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(三)——募集资金管理、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、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》和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》等业务规则的规定，《三方监管协议》的履行不存在问题。

### (三)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

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,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放情况如下:

开户银行	银行账号	募集金额(元)	余额(元)
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中关村支行	10277000001037295	128,874,900.00	3,201,053.62
合计		128,874,900.00	3,201,053.62

### (四)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

#### 1、2021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

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,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和金额如下表所示:

项目	金额(元)	
募集资金总额	128,874,900.00	
发行费用		
募集资金净额	128,874,900.00	
加:利息收入	220,175.65	
加:理财产品收益(如有)		
具体用途	累计使用金额	其中:2021 年度
1、偿还银行贷款	47,000,000.00	47,000,000.00
2、支付融资租赁费用	8,628,448.11	8,628,448.11
3、补充流动资金	70,265,573.92	70,265,573.92
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	3,201,053.62	

经核查,公司未提前使用募集资金。



## 2、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

无

### (五) 募集资金用途变更情况

无

## 二、专项核查意见

经核查，申万宏源承销保荐认为：公司已经按照规定建立并披露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、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《三方监管协议》。募集资金的使用用途与《股票发行方案》一致，截至2021年12月31日，公司已经使用募集资金125,894,022.03元，剩余3,201,053.62元，未发现公司存在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违规的情形。

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 
2022年4月15日

